披尋記/093

维基文库 · 免费全文 · CC BY-SA 4.0

←

卷第九十二

披尋記
卷第九十三
作者：韓清淨

卷第九十四

己三緣起食諦界擇攝二

攝事分中契經事緣起食諦界擇攝第三之一

庚一結前生後

如是已說處擇攝。緣起、食、諦、界擇攝，我今當說。

庚二標釋一切二、辛一總嗢柁南

總嗢柁南曰：　立等二諦等　以觸為緣等　有滅等食等　最後如理等

辛二別嗢柁南四、壬一緣起攝二、癸一釋差別四、子一立等二、丑一頌標列

別嗢柁南曰：　立苦聚諦觀　攝聖教微智　思量際觀察　上慢後甚深

丑二長行釋十、寅一立三、卯一略標列

略由三相，應知建立緣起差別。

略由三相應知建立緣起差別等者：此說緣起三相差別，與本地分文義大同，如前已釋，此應準知。少分異文，當更隨釋。

一、從前際中際得生；
二、從中際後際得生；三、於中際生已隨轉及趣清淨。

於中際生已隨轉者：謂不趣清淨，隨順流轉故。

卯二廣釋相二、辰一從前際中際生及生隨轉二、巳一徵

此中云何從其前際中際得生，及於中際生已隨轉？

巳二釋二、午一辨生轉相二、未一辨二、申一從前際生二、酉一前際攝二、戌一無明緣行

謂如有一，宿非聰慧，無明為緣，造作增長罪、福、不動身語意業。

戌二行緣識

由此為緣，隨業行識乃至命終隨轉不絕，能為後世續生識因。

酉二中際攝二、戌一生起位

如是展轉有內外愛，識生果時，能為助伴現前而起。既命終已，由前際因，於現在世自體得生。

如是展轉有內外愛者：隨業行識前後次第相續變異，是名展轉。由為愛取之所攝受，是故說言有內外愛。希得自體，是名內愛。希得境界，是名外愛。

戌二增長位

生已漸次於母腹中，因識為緣，續生果識隨轉不絕，任持所有羯羅藍等。名色分位後後殊[1]勝，始從胎藏，乃至衰老。

申二生已隨轉二、酉一出二依止二、戌一別辨二、亥一名色緣識二、天一標說

又即此識當續生時，能感生業與異熟果。
異熟生識復依名色相續而轉，謂依眼等六依轉故。由是說言：名色緣識。

異熟生識者：眼等六識異熟所生，名異熟生。謂即從彼業力所引異熟，後時轉者。如五識身相應地意地決擇中說。（陵本五十四卷十七頁）

天二釋相

俱生五根說名為色，無間滅等說名為名，隨其所應，能與六識作所依止。識依彼故，乃至命終數數隨轉。

無間滅等者：意根有二，一、無間滅，二、即末那。前通三乘，後唯大乘。由是道理，故置等言。

亥二識緣名色

又五色根，根依大種、根處大種所生諸色及諸餘名，由彼執持，所有根等墮在相續，流轉不絕。

又五色根等者：本地分說：又五色根、若根所依大種、若根處所、若彼能生大種曰色，所餘曰名。由識執受諸根，墮相續法方得流轉；故此二種依止於識相續不斷。（陵本九卷十三頁）其文易了，此應準知。

戌二總結

此二總名隨轉依止。由是故言：識緣名色，名色緣識。

酉二喻如束蘆

於現在世，猶如束蘆相依而轉，乃至壽住。

未二結

如是名為從其前際，中際緣起諸行得生，於其中際生已隨轉。

午二料簡差別二、未一約四生辨三、申一指依胎生

當知此中，依胎生者說轉次第。

申二簡卵濕生

卵生、濕生，除在母腹有餘差別。

申三別辨化生二、酉一欲色界

有色有情，在欲、色界受化生者，於初生時諸根圓滿，與餘差別。

酉二無色界

在無色界諸有情類，識依於名及色種子，名及色種依識而轉。由彼識中有色種故，色雖間斷，後當更生。如是名為此中差別。

未二約三業辨

由福業故，生於欲界人天兩趣；由罪業故，生惡趣中；由不動業，生色無色。

辰二從中際後際得生及趣清淨二、巳一總徵

云何名為從其中際，後際緣起諸行得生？云何不生，由不生故證得清淨？

巳二別釋二、午一從中際後際生二、未一別辨二、申一中際攝二、酉一標列二果

謂彼如是於中際生補特伽羅，領受先業所得二果。一者、領受內異熟果，二者、領受境界所生受增上果。

酉二別釋其因二、戌一引因二、亥一辨相二、天一能引二、地一無明緣行

彼由聽聞不正法故，或由先世串習力故，於二種果發起愚癡。彼由於內異熟果中有愚癡故，不能如實了知當來後有生苦。由此前際、後際無明增上力故，如前造作增長諸行。

地二行緣識二、亥一明緣起

由此新業熏變識故，於現法中隨業而行。如是無明以為緣故，諸行得生；行為緣故，令識轉變。

亥二出體性

當知此識，於現法中但是因性，攝受當生諸識果故，約就一切相續為名，說六識身。

天二所引

又即此識，當來後有名色種子之所隨逐；名色種子，復為當來後有六處種子隨逐；六處種子，復為當來後有諸觸種子隨逐；此觸種子，復為當來後有諸受種子隨逐。

亥二結名

當知是名於其中際後有引因。由識為先，受為最後，遍能牽引諸自體故。

戌二生因三、亥一受緣愛

如是由先異熟果愚引後有已，復由第二境界所生增上果愚緣境界受，發生貪愛。

亥二愛緣取

由此愛故，或求諸欲、或求諸有。又取欲取，或取見、戒禁、我語取。

亥三取緣有

取諸取已，愛、取和合潤先引因，轉名為有，是當生起因所攝故。

申二後際攝二、酉一約自體辨二、戌一如引因生

此有無間，既命終已，如其引因所引諸行，識為最初，受為最後，或漸次生、或復頓生。

戌二依生因生

如是應知於現法中，初用無明觸所生受為緣生愛；愛為緣故，次生於取；取為緣故，轉成其有；有為緣故，當生得生；生為緣故，老病死等眾苦差別次第現前。

酉二約依處辨

當知此中，或有處所生處現前，或有處所種子隨逐。

未二總結

如是中際無明緣行、受緣愛等，能生後際緣起諸行。

午二後際不生趣清淨四、未一得清淨智見

若現法中從他聞法，或於先世已集資糧，由彼為因，能於二種果性諸行如理思惟。若於彼因、若於彼滅、若趣滅行如理作意，思惟彼故，發生正見，又於諸諦漸次獲得有學、無學清淨智見。

未二證清淨解脫二、申一慧解脫

彼由如是智見力故，能無餘斷無明及愛；由彼斷故，即彼所緣不如實知，諸無明觸所生

諸受亦復隨斷；由此斷故，於現法中，由離無明，證慧解脫。

申二心解脫

又無明觸所生諸受相應心中，所有相應貪愛煩惱，彼於其心亦得離繫；由離貪故，證心解脫。

未三成不生法二、申一無牽引因

又即由彼無明滅故，諸有無明猶未斷時，依於後際應生行識乃至諸受，皆不得生，成不生法。是故說言：無明滅故，諸行隨滅；次第乃至異熟所生諸觸滅故，異熟所生諸受隨滅。

申二無生起因

又現法中，無明滅故，無明觸滅；由無明觸永得滅故，從無明觸所生受滅；由無明觸所生諸受永得滅故，愛亦隨滅；由愛滅故，如前說名所有取等，乃至損惱以為後邊諸行皆滅，成不生法。

未四證得涅槃二、申一有餘依涅槃三、酉一簡流轉

於現法中，如是諸行皆不流轉。不流轉故，於現法中住有餘依般涅槃界，名為證得現法涅槃。

酉二名清淨

彼於爾時，識緣名色、名色緣識有餘未滅，而得說名清淨鮮白。

酉三辨住捨

乃至有識身住未滅，彼恆領受離繫諸受，無有繫縛。彼有識身，乃至先業所引壽量，恆相續住。壽量若盡，能執持識捨所執身，命根亦捨。從此已後，所有命根無餘永滅，都無所有。

申二無餘依涅槃二、酉一顯究竟二、戌一釋滅相

又彼諸識與一切受，於此位中任運而滅。先因滅故，餘更不續，亦無餘滅。

戌二結得名

由此道理，名無餘依般涅槃界，究竟寂靜常住妙跡。

酉二出為趣

為此義故，常隨涅槃，常以涅槃為其究竟，於世尊所熟修梵行。

卯三結建立

是名廣說由三種相，建立緣起。謂從前際中際流轉，從其中際後際流轉，復於中際流轉清淨。

寅二苦二、卯一總標

復次，安立九相後有苦樹，能生當有。

安立九相等者：依下自釋，如小苦樹能生當有，有其五相。現造新業，如小苦樹，是第一相；於漏處所住三世愛，別為三相；業轉增長，是第五相。又大苦樹能生當有，有其四相。諸先所有造作增長順後受業，如大苦樹，是第一相；順煩惱法令樹鬱茂，是第二相；彼愛煩惱令樹潤澤，是第三相；長時安立，是第四相。如是二種苦樹，總合安立說有九相。

卯二別辨二、辰一約現業辨二、巳一出黑品二、午一安立五相三、未一初一相

謂有世間非聰慧者，於現法中所造新業，如小苦樹。

未二次三相

若彼世間非聰慧者，於能隨順諸漏處所，依現在世隨觀愛味，依過去世深生顧戀，依未來世專心繫著。

於能隨順諸漏處所者：煩惱自體，是名諸漏。由所依緣能順生彼，名能隨順諸漏處所。

未三後一相

如是住已，

如是住已者：經說：有四依取，以為所緣，令識安住。是此住義。五識身相應地意地決擇中說：若諸異生補特伽羅，未得厭離對治喜愛，由所潤識能取能滿當來內身；由此展轉能取能滿不能棄捨諸異生性；以於內身能取能滿故，於流轉中相續決定，是名為住。（陵本五十四卷二頁）此應準釋。

先所未斷一切貪愛，由數習故，轉更增長。

由數習故轉更增長者：謂由數習貪愛，轉令彼業更增長故。

午二能生當有

此非聰慧補特伽羅，欲令如是後有小樹復加滋茂，
以貪愛水而恆溉灌，令如前說能感當來取所得果漸次圓滿。

令如前說能感當來取所得果漸次圓滿者：謂如前說：取為緣故，轉成其有；有為緣故，當生得生；生為緣故，老病死等眾苦差別次第現前。是名取所得果漸次圓滿。

巳二簡白品二、午一正觀法性

若有多聞諸聖弟子，雖造有漏能感當來諸業小樹，然於能順煩惱諸行，無倒隨觀生滅法性；於斷、無欲及以滅界，無倒隨觀是寂靜性；損減彼業，不令增長，使其愛水亦皆消散。

午二斷愛取等

故聰慧者，不欲滋榮後有小樹，便斷其愛、愛緣取等。損壞如是後有小樹，尚令一切皆無所有，何況使其後更增長。

辰二約先業辨二、巳一出黑品二、午一安立四相四、未一第一相

復更有一補特伽羅已生自體，諸先所有造作增長順後受業，於現法中為其所繫。即彼自體及先所造順後受業，總攝為一，說名後有如大苦樹。

未二第二相

若於能順諸煩惱法，如前乃至專心繫著。如是住已，彼先所造順後受業如直下根，令樹鬱茂。

若於能順諸煩惱法者：此即前說能順諸漏處所應知。

未三第三相

於現法中，彼愛煩惱如傍注道，令樹潤澤。

未四第四相

以此為因，令隨惑業行一切種子識，於當來世正續生時，住於名色。如是苦樹長時安立。

午二能生當有

當知如是補特伽羅，欲令苦樹展轉滋茂。

巳二簡白品

此中白品，如前應知。

此中白品如前應知者：謂如前說，無倒隨觀，損減彼業，不令增長，使其愛水亦皆消散。對治相一，故不更說。

寅三聚二、卯一出觀諸諦二、辰一標所為

復次，世尊在昔為菩薩時，棄前所得諸世俗道及世諸師，處菩提座，為欲悲愍利他有情以為上首，自於諸諦起正觀察。

辰二明逆觀二、巳一觀苦集二、午一明道理三、未一總標

爾時為欲歷觀苦諦，由老死支苦諦所攝，故於緣起逆歷觀察。

逆歷觀察者：謂逆次第，一一向前觀察故。

未二別辨二、申一舉觀老死二、酉一標列

當知此中，由三種相，於其老死如理觀察。一者、觀察細因緣故；二者、觀察麤因緣故；三者、觀察非不定故。

酉二隨釋二、戌一初二相二、亥一釋細麤

感生因緣，亦名為生；即生自體，亦名為生。前生是細，後生為麤。

感生因緣亦名為生者：本地分說：識乃至受支是生種子故，義說為生。（陵本十卷十七頁）又如下說：生之因緣亦名為生。此應準知。

亥二辨因緣

此中觀前細生有故，而有老死；亦觀由後麤生緣故，得有老死。當來老死，細生為因；現法老死，麤生為因。

戌二後一相

云何名為非不決定？謂即除彼生處所攝二種生體，餘定無能與老死果。

申二例觀生等

如觀老死，生、有、取、愛各由三[2]種如理觀察，當知亦爾。

未三總結

如是名為始從老死，次第逆觀苦、集二諦緣起道理。

午二出譬喻

應知此中，順集諦法，猶如燈炷；即此集諦，如膏油等；苦諦類燈；諸非聰慧補特伽羅，譬於灌油并集炷者；如是苦燈燒然長世。

順集諦法者：煩惱及業，名集諦法。有漏諸行能隨順彼，是名順集諦法。謂由事故、隨眠故、相應故、所緣故、生起故，有漏諸法五相差別。如決擇分別釋應知。（陵本六十五卷十頁）

巳二觀滅道

當知白品，與此相違。謂善方便觀滅、道諦。

卯二廣苦差別三、辰一總標

復有二種補特伽羅。

辰二徵起

何等為二？

辰三列釋二、巳一唯自苦燈相續喻

一、唯行自非利益行。謂但於己[3]集灶灌油，令一苦燈相續久住。

巳二自他大苦火聚喻

二、復有餘補特伽羅，兼行自他無量大眾非利益行。為然自他大苦火聚，攝受聽聞邪法為先，聞思修慧所引邪行，譬如積集乾薪、乾草及乾牛糞。由是因緣，令苦火聚長時熾然，無有斷絕。

寅四諦觀二、卯一出觀四諦二、辰一辨三、巳一觀苦集二、午一辨觀相二、未一逆觀二、申一觀緣起支二、酉一始觀老死乃至愛

復次，世尊在昔為菩薩時，處菩提座，依緣起門逆次而入。先緣後際，如理思惟老死苦諦，乃至其愛。

酉二次觀受觸乃至識

如是觀察後際苦諦，及後際苦所有集諦，未為喜足。遂復觀察後際集諦因緣所攝現在眾苦，謂遍逆觀受、觸、六處、名色與識。

申二觀苦集攝

當知此中，觀未來苦是當苦諦，觀彼集因是當集諦。觀未來世苦之集諦由誰而有，知由從先集所生起識為邊際現法苦有。

觀彼集因是當集諦者：謂觀苦諦集起之因，是即集諦。由生當苦，名當集諦。

未二順觀二、申一觀轉還

既知從先集所生起，不應復觀此云何有。是故世尊昔菩薩時，為觀當來所有苦、集，觀現在苦乃至作意相應心識，而復轉還。

觀現在苦等者：謂觀受、觸、六處、名色與識，名現在苦，是現苦諦之所攝故。如是逆次觀至識已，意便退還，不越度轉，名復退還。

申二觀順上

又為漸次觀彼後際集諦依處，當知即是現在苦諦[4]。後際苦諦所依止處，當知即是後際集諦。故乃至識復還順上。

又為漸次觀彼後際集諦等者：此顯順觀緣起苦、集。謂識為緣而有名色，名色為緣而有六處，六處為緣而有其觸，觸為緣受，受為緣愛，愛為緣取，取為緣有，有為緣生，生為緣故，便有老死愁歎憂苦擾惱生起，如是積集純大苦聚。由是此說：故乃至識復還順上。由前前支是後後支所依處故，文中應說：觀彼後際集諦依處，當知即是現在苦諦。後際苦諦所依止處，當知即是後際集諦。義乃圓滿。原文闕無當知即是現在苦諦，故應補入。翻前逆觀道理，此可了知。

午二結順逆

如是順逆如理觀察緣起苦、集。

巳二觀滅諦三、午一標

從此無間，為觀滅諦，始從老死逆次第入，乃至無明。

午二徵

何以故？

午三釋

觀察如是現在苦諦，云何一切皆悉盡滅，謂不造作無明為緣新業行故。

巳三觀道諦二、午一標尋求

如是歷觀三聖諦已，次更尋求此滅聖諦，何道何行而能證得。

午二顯證得

由如前說宿住隨念，憶昔為求諸漏永盡，世間正見如教授者令現在前。作是思惟：我今證得先舊正道，古昔諸仙同所遊履。

由如前說宿住隨念等者：如前已說：又彼復欲求上漏盡，方便發起宿住念智，憶念先世，從諸如來正等覺所，於漏盡道積習聞思，由是發起長時積集世間正見令現在前。然此正見如教授者，以此為依，能令菩薩安處一坐，乃至證得究竟漏盡。如是名為廣大善修正見現前。（陵本九十一卷二十二頁）此應準知。

辰二結

如是但以世間作意歷觀四諦。

卯二明二利行二、辰一自利行

又以正見，於諸諦中得入現觀，次第方便證得[5]無上正等菩提，

次第方便者：謂依無漏四念住等，乃至最後入聖支道，所有一切菩提分法應知。

現見方便獲得無漏有學、無學善淨智見。為此義故，於三大劫阿僧企耶，修行一切難行之行，今於此義皆已證得。

現見方便等者：謂依諸諦現觀方便，獲得無漏有學清淨智見，及與無學善淨智見故。

辰二利他行

為利他故，哀愍世間諸人天故，隨有堪能入聖法者，開四聖諦，令生等覺。

寅五攝聖教四、卯一標

復次，佛世尊教三處所攝。

卯二徵

何等為三？

卯三列

一、善建立諸緣生法無作用故；二、彼為依利他行故；三、彼為依自利行故。

卯四釋三、辰一善建立諸緣生法無作用故二、巳一明施設

此中善建立諸緣生法無作用故者，
謂從後際苦，逆觀現法前際苦、集，名色緣識，識緣名色，譬如束蘆展轉相依而得住立。於其中間，諸緣生法皆非自作，亦非他作，非自他作，非無因生。如是施設，名善建立諸緣生法無作用故。

謂從後際苦等者：此中義顯，觀察三世諸緣生法無實作用，依緣起支逆觀向前，故作是說。

巳二釋善立

所以者何？無常諸行前際無故，後際無故，中際雖有，唯剎那故。作用動轉，約第一義都無所有，但依世俗暫假施設。如是施設如實無倒，是故說此名善建立。

辰二彼為依利他行故

即依如是善建立性，依諸緣起，為他宣說聖諦法教，名彼為依利他行故。

辰三彼為依自利行故二、巳一標能趣證

即此為依，自能趣入聖諦現觀法隨法行，又能證得現法涅槃，當知是名用彼為依自利行故。

巳二出其異名

又先積集智慧資糧諸弟子眾，成就猛利俱生慧故，名為聰慧；具教智故，名為明了；具證智故，名善調伏；不由他緣，自覺法故，名無所畏；緣於涅槃，如實覺故，名見甘露；盡、無生智為所依止，證有餘依涅槃界故，名身證得妙甘露界具足安住。

寅六微智二、卯一簡外道二、辰一標未解脫

復次，有諸愚夫外道種類，雖能觀見四大種身麤無常性，由觀此身雖久住立，而有增減，死時、生時有捨取故，便於其身能厭、能離、能起勝解，以世間道離欲界欲、離色界欲，極至有頂，然彼於身當知仍名未得解脫。

辰二釋其所以

所以者何？由於彼彼所得定中，瑩磨其識執取為我，雜染而住。復於後時壽盡、業盡，還退生下，以於緣起不善巧故。

卯二明諸聖二、辰一出觀察二、巳一初位攝二、午一標觀未觀

諸聖弟子雖於緣起已得善巧，而但隨觀四大種身細無常性，未即觀察識無常性。

四大種身細無常性者：剎那轉異名細無常，以彼諸行速滅壞故。

午二釋其所以

所以者何？四大種身經久時住，常相可得，剎那相似相續隨轉，其無常性難可得故。識無常相麤顯可得，剎那剎那所緣易脫，其相轉變，無量品類有差別故。

巳二後位攝三、午一標識極細

雖即此識無常性相無量品類麤顯易得，然復說名最極微細，當知其性難可識故、難可入故。

午二釋境差別二、未一出自境

所以者何？唯是慧眼所見境故。

未二勝餘境

四大種身有增、有減、有捨、有取，
其無常性尚為非理肉眼境界，況其餘眼。

尚為非理肉眼境界等者：四大種身所積集色，是眼所行，名眼境界。然彼肉眼唯可現見，非比量知，故名非理。

午三明能悟入

緣起善巧諸聖弟子，復欲悟入最極微細識無常性，即於緣起如理思惟。
由能分別墮自相續觸所生起諸受分位差別性故，便能悟入識無常性。

墮自相續觸所生起諸受分位差別性故者：謂從眼觸乃至意觸所生諸受，與識相應，有其苦、樂、不苦不樂展轉變異，是名分位差別。由彼諸受變異無常，故能悟入識無常性。

辰二明解脫

彼既成就如是智見，漸次於受所依止身所因諸觸，及餘一切名所攝行，皆能厭離，生於勝解，亦得解脫。得解脫故，安住畢竟若有餘依、若無餘依二涅槃界。

寅七思量際三、卯一總標

復次，於緣起法善巧苾芻，由三種相，於其三際能正思量，正能盡苦。

卯二別列二、辰一三相

云何三相？一、苦依處，二、苦因緣，三、苦因緣依處，是名三相。

辰二三際

云何三際？一者、中際，二、過去際，三、未來際，是名三際。

卯三隨釋二、辰一由三相三、巳一苦依處二、午一內身苦依

當知此中，內身苦依，是寒熱等及病死等眾苦差別現法生起之所依處。
何以故？由有此故，於所依身彼得生故。

由有此故等者：謂有內身以為所依，彼諸眾苦方得生故。

午二攝受苦依

外父母等親屬朋黨攝受苦依，是供侍等執持刀杖以為後邊，
憂愁歎等眾苦差別之所依處。何以故？如前說故。

如前說故者：謂如前說：由有此故，於所依身彼得生故。此說攝受苦依，隨應當釋。

巳二苦因緣

此二種依，用攝受愛以為其因。由似集愛此依生起，名苦因緣。

由似集愛此依生起者：愛攝受苦，是名集愛。愛是集因，依是集果，果似因生，名似集愛。

巳三苦因緣依處

又即此愛，依止可樂妙色境界以為依處，方乃得生，說彼名苦因緣依處。

辰二於三際二、巳一能正思量二、午一辨二、未一舉於現在

又諸所有現在境界，貪瞋癡火熱惱為因，令生焦渴，由是遂飲譬如雜毒可樂妙色所緣境界甘美之飲，不能棄捨，轉增渴愛；由渴愛故，有當來依；當來依故，便有眾苦。如是當知由第一義，名為趣死。

未二例於未來

即由如是現在道理，應當了知去來道理。

午二結

當知是名能正思量中去來際。

巳二思量所依二、午一標

又即依止四種言說，應知一切所依三量。

午二配

若見、若知二種言說，是依現量；若覺言說，是依比量；若聞言說，依至教量。

若見若知二種言說是依現量等者：謂依眼故，現見外色，由此因緣，為他宣說，是名依見言說。各別於內所受、所證、所觸、所得，由此因緣，為他宣說，是名依知言說。即由是義，當知此二言說，是依現量。又若不見不聞，但自思惟、稱量、觀察，由此因緣，為他宣說，是名依覺言說。由是義說，是依比量。又若從他聞音，由此因緣，為他宣說，是名依聞言說。由是義說，依至教量。如是一切，依意地釋應知。（陵本二卷十九頁）

寅八觀察二、卯一出五相四、辰一標

復次，由五種相，正勤方便觀察緣起，能盡眾苦，能作苦邊。

辰二徵

何等為五？

辰三列

一者、觀察諸緣生法生起因緣；二者、觀察彼滅因緣；三者、如實了知能趣彼滅正行；四者、修行法隨法行；五者、於證離增上慢。

辰四結

如是名為善起觀察及果成滿。

如是名為善起觀察及果成滿者：謂如前說，能盡眾苦，能作苦邊，名果成滿應知。

卯二別顯義二、辰一初四相二、巳一觀乃至識二、午一標

始從未來依因緣苦，逆次乃至識緣名色，由四種相，觀察通達，修習正行。

始從未來依因緣苦者：當來苦諦，名未來依。當來集諦，名彼因緣。於緣起支逆次觀察，當來苦諦為其最初，故作是說。

午二釋

謂由二相，觀察當來因有故果有，因無故果無。既觀察已，通達因無由修正行。既通達已，隨正修行法隨法行。

巳二觀無明行二、午一觀察因緣

又正觀察，於現法中無明為緣，福及非福、不動新業因法有故，隨福、非福、不動業行果識等有。彼非有故，此亦非有。

午二通達修行二、未一標漸次

既觀察已，如前通達及正修行。

未二出行果三、申一明證得

正修行時，不造無明為緣新業，故業觸已速能變吐。

於現法中，證得如前現見聖道、道果涅槃。

證得如前現見聖道等者：謂如前說，又於諸諦漸次獲得有學、無學清淨智見，是名現見聖道。乃至廣說證慧解脫、證心解脫，是名道果涅槃。

申二喻清涼二、酉一喻離煩惱

彼於爾時，譬如陶師，舉煩惱火隨眠烝熱，隨有識身熟烝熱甕，置極清涼涅槃岸上，令離一切煩惱烝熱。

酉二喻得轉依

又令如瓦有識身攝依得清涼。

申三顯究竟

應知如前領受所有身邊際受，乃至廣說。未捨命來，常處恆住，終不退失阿羅漢果，亦不能造無明緣行。

如前領受所有身邊際受等者：謂如前說：乃至有識身住未滅，彼恆領受離繫諸受，無有繫縛。彼有識身，乃至先業所引壽量，恆相續住。其義應知。

辰二後一相二、巳一徵

云何於證離增上慢？

巳二釋

謂彼爾時，成就能緣緣起妙善清淨智見，作是思惟：依勝義諦，無流轉者、無涅槃者。唯有彼彼法生故，令彼彼法生；彼彼法滅故，令彼彼法滅。

寅九上慢三、卯一標

復次，略有二種增上慢者。

卯二列

一、於有學增上慢者，二、於無學增上慢者。

卯三釋二、辰一辨增上慢者二、巳一出慢相二、午一別辨二、未一有學

若於有學增上慢者，彼告他言：我已渡疑，永斷三結。我於所證有學解脫，已離猶豫，已拔毒箭，已能永斷薩迦耶見以為根本一切見趣。

未二無學

若於無學增上慢者，彼告他言：我無有上，所應作事、所應決擇我皆已作。

午二明依

如是二種，或依緣起、或依涅槃。

如是二種等者：謂如前說二種增上慢者，彼於緣起、或於涅槃不如實知，故起我慢。

巳二顯彼失三、午一不悟聖說

又依聖說而起說時，謂說甚深出離世間、空性相應緣性緣起順逆等事，於其所說不能覺了、不隨悟入。

午二起惑猶豫三、未一標

由此二種因及緣故，於如實覺發起狐疑；於自相續煩惱永斷、涅槃作證，亦生猶豫。

由此二種因及緣故者：謂依緣起、或依涅槃起增上慢，是為其因。於說甚深緣起等事不得覺了、不隨悟入，是為其緣。

未二徵

所以者何？

未三釋二、申一別辨二慢二、酉一有學增上慢二、戌一出因緣

由於有學增上慢者，計我、我所常所隨逐，隨入作意微細我慢間無間轉，不能了達；又奢摩他任持相續，防麤煩惱令不雜亂。

戌二結慢相

由是因緣，彼於未得生已得想，於未防護生已護想，便告於他。

酉二無學增上慢二、戌一出因緣

又於無學增上慢者，彼自謂言：我已寂靜，我已涅槃，我已離愛，我已離取。於此未斷微細現行諸增上慢不能了達。

戌二結慢相

於所未得生已得想，於未防護生已護想，便告於他。

申二料簡實義二、酉一標非

又於無學增上慢者，當知決定先於有學起增上慢。無有實義諸有學者，於上無學起增上慢。

酉二釋因

所以者何？非彼相續煩惱現行如是纏心堅牢而住；由此因緣，於所未得生已得想，起增上慢，堅固執著，經多時住，或告於他。唯有失念狹小暫時煩惱現行，尋復通達，速能遠離。

午三獲大衰損

又彼如是或由先時，於所未得起得增上慢故；或由今時，於其所得生疑惑猶豫壞其心故；便生憂慼，作是思惟：若我所證無所有者，他之所證亦應無有。如是便生謗聖邪見受惡趣因，獲大衰損。

辰二廣聖說甚深三、巳一徵

云何如前聖說甚深？

巳二釋三、午一出聖說

謂能開示甚深緣起究竟涅槃，三相相應有為、無為體性差別。有為無常，無為常住；諸行皆苦，涅槃寂靜。一切有為，總唯是苦及唯苦因；一切無為，總唯眾苦及因永滅。

三相相應有為無為體性差別者：謂一切行無常性相，及有漏行皆苦性相，一切法空無我性相，是名三相相應有為、無為體性差別應知。

午二顯證得三、未一有餘依

若諸苾芻，於現法中得涅槃者，永斷後有眾苦因道，令當來世所有苦果究竟不轉。

未二無餘依

入無餘依般涅槃時，後苦不續，先因所引現在苦依任運而滅，至苦邊際。

午三明甚深

此中都無先流轉者，亦無於今般涅槃者。

巳三結

若能開示如是義言，當知名為如前所說聖說甚深。

寅十甚深二、卯一出緣起教三、辰一標

復次，緣起本性最極甚深，而有一能開示令淺，當知此由二因緣故。

辰二列

一、由大師善開示故；二、即由此補特伽羅，成就微細審悉聰敏博達智故。

辰三指

若說、若聽是諸句義，應知如前攝異門分。

若說若聽是諸句義等者：如前攝異門分，說有宣說、施設、安立、分別、開示、顯發、教、遍開示。（陵本八十三卷十二頁）是名若說所有句義。由此顯示大師善能開示。又說：微細者，能入真實甚深義故。言審悉者，具能證入一切義故。言聰明者，謂與引發慧相應故。言叡哲者，謂與俱生慧相應故。或復翻此。（陵本八十三卷六頁）是名若聽所有句義。由此顯示補特伽羅，成就微細等智。

卯二辨緣起相五、辰一標

當知此中，諸緣起法，略由四相最極甚深。

辰二徵

何等為四？

辰三列

一、由微細因果難了知故；二、由無我難了知故；三、由離繫有情而有繫縛難了知故；四、由有繫有情而離繫縛難了知故。

辰四釋四、巳一微細因果難可了知三、午一徵

云何微細因果難可了知？

午二釋二、未一總標

謂依觀察聖諦道理，始從老死，乃至識緣名色，所有有支有緣體性。

未二別辨二、申一初老死支有緣體性二、酉一徵

云何名為有緣體性？

酉二釋二、戌一舉說生支三、亥一標差別

謂於是中，有因緣生未永斷故，而有生生；生既生已，唯當希待後時老死。

有因緣生未永斷故等者：當知此中，義說有支，名因緣生。有所攝受識乃至受諸法種子，能生當果，故名因緣。

亥二釋為緣二、天一明漸次

當知此中，生之因緣亦名為生，因緣所起亦名為生。有前生故，而有後生；有後生故，而有老死。

天二簡因緣

此中前生是後生因，亦老死緣；後生唯是老死之緣。

亥三結總說

如是一切總[6]攝為一，略說名為生緣老死。當知是名初老死支有緣體性。

戌二例有支等二、亥一例二同

如說生支，如是有支、取支安立，當知亦爾。

亥二廣取別

取差別者，謂無差別欲貪名取，取之差別安立有四。

謂無差別欲貪名取等者：欲貪名取，謂是能取，故無差別。取之差別，謂是所取，故有四種。處擇攝說：四種欲貪是能取，欲、見、戒禁、我語是所取故。（陵本八十九卷十一頁）

申二愛乃至識有緣體性二、酉一辨四、戌一受緣愛二、亥一總標

如是愛支，或求欲門發起諸業，或求有門發起諸業。
此二業門所有諸愛，當知歸趣愛非愛受。

當知歸趣愛非愛受者：謂依自體及與境界愛非愛別而起受故。

亥二料簡二、天一是愛緣

又即此愛，由六處門所起無明觸所生受為緣故轉。

天二非愛緣

復有餘受，非此愛緣。謂明觸所生，及非明非無明觸所生。

戌二觸緣受二、亥一標為緣

又即此受，當知一切皆用相似觸為其緣。

亥二廣二種

此復云何？謂明、無明相應，是增語觸。與此相違，是有對觸。

明無明相應是增語觸等者：觸有三種，所謂明觸、無明觸、非明非無明觸。今此配釋，謂明、無明相應，是增語觸。與此相違，非明非無明觸，是有對觸。決擇分說：由分別境故，建立增語觸。（陵本五十三卷十八頁）是故此說明、無明相應。由所取境故，建立有對觸。是故此說與明、無明相應相違。

戊三六處緣觸二、亥一辨為緣二、天一舉差別

又此明觸及無明觸所隨增語觸，如其所應，當知彼用聽聞正法或不正法，於所緣境若正、若邪聞思修智相應諸名以為其緣。非明非無明觸所攝有對觸，當知彼用若內、若外諸色為緣。如是總名名色緣觸。

天二說六處

又即六處略為二分，謂名及色，與觸為緣。

亥二釋名色

當知此中，意處非色，與餘非色諸法相應，如是一分，說名為名；諸餘色處總為一分，說名為色。

戊四識緣名色名色緣識二、亥一別辨其相二、天一識緣名色

又此名色於現法中，由續生識為緣牽引，及能執持令不散壞。

天二名色緣識

又即此識續生已後，依名色住，或於同時、或無間生依彼而轉，故於現法，此亦用彼名色為緣。

亥二總顯互緣

應知先業所引名色，與識展轉相依、展轉為緣。

酉二結

如是當知，識緣名色以為後邊所有有支，隨老死相，如前所說，隨其所應有緣體性。

午三結

如是名為微細因果難可了知。難了知故，當知緣起名為甚深、最極甚深。

巳二無我難可了知三、午一徵

云何無我難可了知？

午二釋二、未一出假說二、申一標

謂諸因果安立緣起，齊爾所事，遍於一切有情眾中，起無差別有情增語。

申二廣三、酉一施設種類

即此增語應知是路，依此處所有言辭轉，施設各異有情眾別。謂鳥、魚、蛇、蠍、人、天等類。

酉二施設名字

又立各異名字差別。謂鸚鵡、舍利、孔雀、鴻雁、多聞、持國、增長、醜目、舍利子、極賢善、給孤獨、一切義成等名字差別。

酉三施設言說

齊爾所事，於諸世俗言說士夫有言論轉。

於諸世俗言說士夫有言論轉者：行擇攝說：由八種相，得入於彼諸行生起世俗言說士夫數中。謂如是名、如是種類、如是族姓、如是飲食、如是領受若苦若樂、如是長壽、如是久住、如是所有壽量邊際。（陵本八十五卷十七頁）此應準知。

未二釋勝義

謂諸所有受，若明觸所生、若無明觸所生、若非明非無明觸所生，如是一切與名色俱。若諸名色無餘永滅，所有諸受無容得生。

午三結

當知是名無我緣起難可了知。

巳三釋繫有情而有繫縛難了知性三、午一徵

云何離繫有情而有繫縛難了知性？

午二釋二、未一明邪見二、申一舉外道二、酉一出彼施設三、戌一總標

謂如外道，觸對無明觸所生受，由三門故，於其無我緣生諸行，分別有我，起見施設。

戌二徵起

云何三門？

戌三列釋三、亥一妄計三受為受者性

一、於欲界未得離欲。於欲界繫三種受中，妄計一分為明我所，妄計一分為受者性，分別有我，起見施設。

妄計一分為明我所等者：謂於三種受中，所受一分明了可取，計有所得，即妄計此為明我所。計此受外，別有實我是能受者，是名妄計一分為受者性。

亥二妄計樂受有能受者

二、於欲界已得離欲，第三靜慮未得離欲。唯於樂受計有所得，即妄計此為明我所，計

此受外別有實我是能受者，起見施設。謂即此我是有受法，即用彼受領納其受。

妄三妄計捨受分別有我

三、於第三靜慮已上，不苦不樂微細諸受不能通達，分別有我，
謂於諸受都非受者，起見施設。

謂於諸受都非受者等者：謂於彼受，非如前說妄計別有實我是能受者。然由不能通達觸為其因，分別有我，謂我寂靜，起見施設。

酉二斥其非理三、戌一標

如是一切，由三種門所起我見，皆不應理。

戌二徵

所以者何？

戌三釋二、亥一別難邪計三、天一難第一計

以三種受皆無常故，其所計我應亦無常，是故彼見三受為我，不應道理。

天二難第二計

又於第四靜慮已上都無樂受，其中亦無能受樂者。計我於彼由樂受故，名有受法，不應道理。

天三難第三計

又於第四靜慮已上無色定等，彼所計我應無覺受。彼由寂靜定所生受，發起我慢，謂我寂靜，此慢應無。然有此慢，是故此計亦不應理。

亥二結顯緣起

當知是中，若諸緣起非甚深者，彼應無有如是無智妄計失壞。

申二簡內法二、酉一觀法無我

內法多聞諸聖弟子，觸對明觸所生受故，了知一切所起我見皆不應理，是故觀見諸法無我。

酉二得諦善巧三、戌一出解脫事

彼於世俗及勝義諦皆得善巧，於如前說如來滅後若有若無，乃至非有非無皆不執著，於如是事心得解脫。

於如前說如來滅後若有若無等者：聞所成慧地決擇中說：謂有問言：如來滅後有耶無耶？此不應記，但言我說此不可說。乃至非有非無，皆甚深故，不可記別。（陵本六十四卷七頁）由於勝義諦已得善巧，是故於如是事心得解脫。

戌二釋不記別

設有來問如是為有，如其所應而不記別；如是為無、俱及俱非，皆如所應而不記別。

戌三結斥他非

如是彼由妙智為先，而不記別，或有謂言是無知者，當知此是極大無智、極大邪見。

未二明有縛二、申一妄見施設二、酉一舉於現法

又彼如是見行外道，於現法中，依如前說三種妄見，或施設我是其有色，或施設我是其無色，或施設我以為狹小，或施設我以為無量。

依如前說三種妄見者：謂如前說：觸對無明觸所生受，由三門故，於其無我緣生諸行，分別有我，起見施設應知。

酉二例於當來

如現法中，妄分別我是真可得，起見施設；如是當來分別起見，為他施設，當知亦爾。

申二未斷隨眠

雖有多種妄分別我，然唯一類薩迦耶見隨眠所繫。未斷彼故，雖由下劣諸世俗道漸離繫縛，乃至有頂，當知即彼猶名繫縛。

午三結

如是名為以諸緣起善巧妙智，能隨悟入離繫有情而有繫縛難了知性。

巳四有繫有情而離繫縛難了知性三、午一徵

云何名為有繫有情而離繫縛難了知性？

午二釋二、未一舉諸聖二、申一離妄施設二、酉一於現法

謂有多聞諸聖弟子觸對明觸所生受故，於現法中不得實我，亦不施設。

酉二於當來

身壞已後，亦不於彼七識住中，施設一切有情眾已，
復於其下續生識處，又復於彼生起識處。

復於其下續生識處等者：於惡趣生，名於其下續生識處。於無想天及非想非非想處，此名於彼生起識處。由此一切生識處所，皆為有情生所依處，然非識住，故更別說。聞所成地說：又有七種諸有情類受生處所，於彼處所受生有情，諸識現前相續而住。於三界中，唯除惡趣、無想有情，及非想非非想處。由惡趣中，極可厭故，不立識住；無想有情，一向轉識不現行故，不立識住；非想非非想處，行與不行不決定故，不立識住。（陵本十四卷二十三頁）今顯於一切處不更施設諸有情類，故作是說。

申二證諸解脫

彼於識住及於二處，以諸緣起聖諦道理如實觀時，成阿羅漢，或慧解脫、或俱解脫，具八解脫、靜慮、等至。

未二釋離繫三、申一於生老死

彼於現法，雖可現見有生老死，然名從彼而得離繫。

申二於領納受

雖復現見領納諸受，然名於受而得離繫。

申三於識名色

雖復現見有識、名色，然名於彼而得離繫。

午三結

如是名為以諸緣起善巧妙智，如實了知有繫有情而離繫縛難了知性。

辰五結

由此四相，應知緣起名為甚深、最極甚深。

子二二諦等二、丑一頌標列

復次，嗢柁南曰：　異世俗勝義　法爾此作等　大空與分別　自作為其後

丑二長行釋七、寅一異二、卯一標差別

於此正法毗奈耶中，雖復愚智俱從前際至於中際，并由二種根本煩惱集成如是有識之身，此身為緣，於外所有情非情數名色所攝所緣境界，領納三受。然其智者於彼一切前中後

際，與彼愚者大有差別。

卯二隨別釋二、辰一中際後際差別二、巳一明二離繫二、午一現惑離繫

當知此中，於其中際有差別者，謂由二種根本煩惱集成如是有識之身，於現法中此二皆斷。

午二當苦離繫

斷此二故，於當來世無復有彼識所隨身，是即名為後際差別。

巳二釋智愚性二、午一智

問：何緣智者成智者性？答：於現法中所有集諦，及於後際所有苦諦，皆離繫故。

午二愚

問：何緣愚者成愚者性？答：於斷彼二無力能故。

辰二前際差別二、巳一約聖教辨

曾習聖教，名為智者，先已尋求智資糧攝諸梵行故。於其聖教曾未修習，名為愚者，彼相違故。

巳二結名差別

當知是名智者、愚者前際差別。

寅二世俗勝義三、卯一標善巧

復次，於諸緣起善巧多聞諸聖弟子，如實了知世俗、勝義二諦道理。如實知故，於現法中有識身等所有諸法了知無我，終不執彼為我、我所。

卯二別釋相二、辰一於勝義

由於勝義得善巧故，無是邪執。於墮諸行相續自業所作有情，如實了知無有展轉所能作者，
亦無不作有吉祥義。了知是已，遂正勤修煩惱離繫。

亦無不作有吉祥義者：謂如實知：不作應作，定無有能趣吉祥義。此中吉祥，謂證寂滅。集論中說：何故此滅名趣吉祥？為證得彼易修方便所依處故。（集論五卷十四頁31,682b）

辰二於世俗

由於世俗得善巧故，遠離所有增益不實、損減實事。

卯三明修習二、辰一所觀事三、巳一於苦諦

彼現法中，於有識身先所造作，思所祈願、思所建立，由誓願故，即以聞思所成妙慧緣起善巧為所依止，用奢摩他、毗鉢舍那修所成行能隨悟入。又於識、觸、受、想、思身，歷觀為苦。

巳二於集諦

又於愛身差別觀時，當知即是觀察集諦。

巳三於滅諦

彼於二諦有生滅智，如實了知由因集故，如其所集；由因滅故，如其所滅。謂由定地世間作意，修習如是作意因緣，入諦現觀。

由因集故如其所集等者：集諦為因，是名因集。苦諦為果，名如所集。與是相違，名為因滅及如所滅。

辰二能觀智二、巳一辨異名三、午一初業地攝

彼於先時，於世間集及世間滅，由聞思慧，說名善見，亦名善知；由修慧故，名善思惟。

午二有學地攝二、未一約加行辨三、申一名善了善達

今於聖諦入現觀時，名為善了，亦名善達。由盡所有、如所有故，隨其次第。

申二名趣正法近正法證正法

彼於爾時，由聞思慧，名趣正法；由修慧故，名近正法；由諦通達，名證正法。

申三名到源底遍到源底

又由趣、由近正法故，名到源底；由證正法故，名遍到源底。

未二約自性辨四、申一名入世間出沒妙慧

又有學慧，名入世間出沒妙慧。

名入世間出沒妙慧者：此說無漏後得智應知。修習如先所得無漏聖智，能達世間，故得是名。

申二名為聖慧

此無漏故，聖相續中而可得故，名為聖慧。

申三名出離慧

能盡、能出一切煩惱及諸苦故，名出離慧。

申四名決擇慧

最極究竟能通達故，名決擇慧。

午三無學地攝

彼既成就如是妙慧，復作是思：我當進斷後諸所有一切煩惱。即於此事多修習故，於修道中出餘煩惱，盡一切苦。

巳二結道諦

如是顯示，從初業地乃至獲得阿羅漢果所有正道。

寅三法爾四、卯一出差別三、辰一標

復次，由二因緣，於諸緣起及緣生法，建立二分差別道理。

辰二列

謂如所流轉故，及諸所流轉故。

如所流轉等者：此中如所流轉，謂彼如所有性。諸所流轉，謂盡所有性。如下自釋應知。

辰三釋

當知此中，有十二支差別流轉，彼復如其所應，稱理因果次第流轉。

卯二釋異名五、辰一法性

又此稱理因果次第，無始時來展轉安立，名為法性。

辰二法住法定法如性二、巳一標三世別

由現在世，名為法住；由過去世，名為法定；由未來世，名法如性。

巳二隨釋後一

非無因性，故名如性，非不如性。

辰三實性諦性

如實因性，故名實性；如實果性，故名諦性。

辰四真性無倒性

所知實性，故名真性；由如實智依處性故，名無倒性，非顛倒性。

辰五緣起順次第性

由彼一切緣起相應文字建立依處性故，名此緣起順次第性。

卯三明善巧

又此二種善巧多聞諸聖弟子，於三世中如實了知，遠離一切非理作意，於諸聖諦能入現觀，
於諸外道諸見趣中能得離繫。如前趣等，廣說應知。

如前趣等廣說應知者：謂諸外道，薩迦耶見以為根本，有六十二諸惡見趣，及十六種異論差別。前已廣說應知。

卯四顯方便二、辰一標

又彼緣起，無始時來，因果展轉流轉相續。如來於此流轉實性現等覺已，以微妙智起正言詞，
方便開示非生、非作。

方便開示非生非作者：無實生者，是名非生。無實作者，是名非作。

辰二釋

當知此中，無始時來因果展轉法住法性，由彼相應名句文身，
為令解了，隨順建立法住法界種姓依處。

隨順建立法住法界種姓依處者：謂如法性，以無顛倒文句安立諸法，是名隨順建立法住法界，此為安住種姓之所依處。由此為依，熏修相續，能證畢竟種姓清淨故。

寅四此作等二、卯一不應記別三、辰一標

復次，由二因緣，此作此受、餘作餘受不應記別。

辰二徵

云何為二？

辰三列

一者、因果相屬一故，諸行相續前後異故。二者、所餘作者、受者不可得故。

卯二許正記別

若於此論不受不執，以中道行，如唯因果而正記別，亦無過失。

若於此論不受不執等者：思所成地勝義伽他中說：於此流無斷，相似不相似，由隨順我見，世俗用非無。若壞於色身，名身亦隨滅，而言今後世，自作自受果。（陵本十六卷八頁）此中道理準彼應知，故無過失。

寅五大空三、卯一出無我三、辰一總標一切

復次，一切無我無有差別，總名為空。謂補特伽羅無我及法無我。

辰二隨釋差別二、巳一補特伽羅無我

補特伽羅無我者，謂離一切緣生行外，別有實我不可得故。

巳二法無我

法無我者，謂即一切緣生諸行，性非實我，是無常故。

辰三結名大空

如是二種略攝為一，彼處說此名為大空。

卯二斥妄見二、辰一初空所對治見二、巳一毀彼論

謂若有離世俗言說，妄見為依，起如是見，立如是論：謂有別物異緣生法，或緣生法異彼、屬彼。此依妄見，非住梵行。

巳二釋所以

何以故？由如是見依止初空所治見轉，非此見者應解脫故。

辰二第二空所治見二、巳一毀彼論

或復即於名色所攝緣生法中，依如前說三種妄見，起如是見，立如是論：命即是身，乃至廣說。如是亦非安住梵行。

依如前說三種妄見等者：謂如前說：由依初見，於現法中計我有色。後或有色有想，或無有想，或非有想非無想。依第二見，於現法中計我無色。於後所計，如前應知。依第三見，我論有二。一者、說我有色、無色，二者、說我非有色非無色。餘如前說。又即計我是有色者，或言狹小、或言無量；計我無色，當知亦爾。此二我論，依第三見立為二論。一者、計我狹小，二者、計我無量。（陵本八十七卷五頁）是名三種妄見。由依此見，立如是論：謂命即身；或命異身；或復此總是我，遍滿、無二、無異、無闕。是名廣說應知。

巳二釋所以

何以故？由如是見依第二空所治見轉，非此見者應解脫故。

卯三顯中道二、辰一總標簡

遠離如是二邪見邊，唯見因果，名中道行。

辰二別釋相二、巳一於真實法

所知真如，名如實性；能知真如，名無倒性。

巳二於假有法

於有諸行，假施設有，謂是諸行，諸行屬彼。若依勝義有如是者，彼一切行若滅若斷，云何可說此是諸行，或行屬彼。由於爾時，如是二種不可得故。

寅六分別三、卯一標列因緣

復次，由二因緣，當知施設所有緣起一切種相。謂總標舉，或別分別。云何為二？一、如所有性故；二、盡所有性故。

卯二隨釋差別二、辰一如所有性三、巳一徵

云何如所有性？

巳二釋

謂無明等諸緣生法，漸次相稱因果體性，及有此因未斷故，有彼果未斷；此未斷因生故，彼未斷果生。

巳三結

如是名為如所有性。

辰二盡所有性五、巳一徵

云何盡所有性？

巳二標

謂無明等諸緣生行一切種相。

巳三釋

如彼無明是前際無智，乃至廣說差別體相。

巳四指

廣分別名，應知如前攝異門分。

廣分別名等者：謂彼無明種種異名，如前攝異門分已廣分別應知。（陵本八十四卷十八頁）

建立分別如前應知。

建立分別如前應知者：謂緣起支建立差別，如本地分已廣分別應知。（陵本九卷十六頁）

巳五結

如是名為盡所有性。

卯三總結得名

即依如是如所有性、盡所有性，若總標舉，若別分別。先總標舉，說名為初；後即於此復廣開示，說名分別。

寅七自作二、卯一出不可記四、辰一標二、巳一舉自作

復次，由二因緣，自作苦樂不可施設、不可記別。

巳二例他作等

如是他作、俱作、俱非所作無因而生，當知亦爾。

辰二徵

云何為二？

辰三列

一者、諸行，如前所說無作用故。二者、有餘作者有情不可得故。

如前所說無作用故者：前說：善建立諸緣生法無作用故者，謂從後際苦，逆觀現法前際苦、集，名色緣識，識緣名色，譬如束蘆展轉相依而得住立。於其中間，諸緣生法皆非自作，亦非他作，非自他作，非無因生。如是施設，名善建立諸緣生法無作用故。其義應知。

辰四釋四、巳一非自作

此中諸行無作用故，此受此領自作苦樂，不應道理。

巳二非他作

又彼有餘作者有情不可得故，餘受餘領，不應道理。

巳三非俱作

受所渴愛，攝受他受亦不應理。

受所渴愛等者：此中義顯非俱所作。由自體受、或境界受，唯為自所渴愛，不應攝受他

作為因以為受用，是故俱作亦不應理。

巳四非無因生

有諸緣故，諸受得生，故無因生亦不應理。

卯二結依中道

是故遠離前之三種惡因論邊、後之一種無因論邊，
覺了如前中道行教，勤修正行，能盡眾苦。瑜伽師地論科句披尋記卷第九十三

覺了如前中道行教等者：前說：遠離如是二邪見邊，唯見因果，名中道行。即彼一切無我言教，當知是名中道行教。